

中南大学自动化学院“自动化卓越人才培养实验班”

选拔实施办法

一、自动化卓越人才培养实验班简介

中南大学“自动化卓越人才培养实验班”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全面推行“价值塑造+知识传授+能力培养+智慧启迪”的人才培养模式，培养适应国民经济建设和现代科技发展需求，具备良好的思想道德修养、身心素质和国际视野，掌握必备的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和自动化领域相关的基本理论、方法及技能，具备良好的科学思维能力、创新意识和解决自动化领域复杂工程问题能力，了解和紧跟学科专业发展前沿，能在团队中有效发挥作用，能通过继续教育或其他的终身学习途径拓展自己的能力，具有社会和环境意识，能够在自动化及相关领域从事系统设计、产品研发、科学研究、技术管理等工作的自动化卓越人才，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报名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文明自律，立志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诚实守信、品学兼优、综合素质好，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3. 对先进自动化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及新兴信息技术等工程技术具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
4. 除已录取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土木工程专业）、强基计划的学生，以及艺术类专业、运动训练专业、外语类保送生等招生类别的学生不能参加选拔以外，其他以理工类（高考综合改革省份选考科目为物理或化学或生物）被我校录取的 2020 级新生均可报名参加选拔。

三、选拔流程

1. 报名时间及方式

8 月 28 日 0:00 起, 根据自愿的原则，凡符合报名条件、欲报考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卓越班的考生登录中南大学信息门户 (<http://my.its.csu.edu.cn>)

网站，在左侧个人基本信息下面找到“新生自助服务”，单击进入自助服务网站后，找到“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卓越班报名选拔”，单击进入，根据提示即可完成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卓越班的报名、志愿填报、准考证打印、成绩查询等工作。

报名时间截止至 9 月 13 日 24:00。9 月 13 日 24:00 关闭报名系统，系统关闭后不再接受报名和修改。

2. 资格审查

符合选拔条件的学生在学院网站上下载报名表，如实填写相关信息，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学院组织考核小组，通过笔试、心理测试机试、面试等形式，全面考察申请者的基础知识、学习能力、心理素质以及综合素质，所有考试考生凭校园卡或身份证参加。

- 1) 报名学生请填写《自动化学院自动化卓越人才培养实验班选拔考试信息表》（见附件 1）（附件 1 用 A4 纸双面打印），获得奥林匹克等省级二等奖及以上竞赛奖的学生需要提供获奖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一份，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 17:00 前交到中南大学校本部民主楼 314 教务办公室，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选拔资格。
- 2) 9 月 16 日前学院根据学生提交的报名表，组织教务管理人员对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凡符合选拔条件的学生将获得选拔资格，并在学院网站上予以公示。
- 3) 资格审查贯穿招考工作全过程，如发现有违纪违规或提供虚假信息等情况的，取消其资格，已入选的退回原专业并报学校给予相应处分。
- 4)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9 月 15-16 日，学院网站。

3. 笔试名单及安排

- 1) 笔试要求：组织数学和英语考试，按考试总成绩排序，若总成绩相同，则数学成绩高的排序在前，最后共取 45 名同学进入面试和心理测试机试。
- 2) 笔试时间：9 月 17-9 月 22 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以学院网站公布通知为准。
- 3) 入围面试和心理测试机试名单将于 9 月 23 日在学院网站公布。

4. 面试与心理测试机试安排

- 1) 面试和心理测试机试时间：9 月 23-9 月 30 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以学院网站公布通知为准。
- 2) 考核要求：由学院成立面试考察专家组，负责学生选拔工作，对学生进行面试，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基础知识、心理素质、表达能力、智力水平、反应能力、学术能力等方面，面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
- 3) 录取：根据学生面试成绩和心理测试结果，择优录取 30 名，录取结果在学院网站上公布，待公示结束，若无异议，本科生院确定最终录取结果。被录取学生按照学校要求办理相关手续，进行学习。

四、培养管理

- 1、招生遵循学生自愿、择优录取的原则，符合报名条件学生限报一个专业，兼报其他专业一经发现，取消录取资格。
- 2、班级人数不超过 30 人，低于 10 人不开班。
- 3、在符合保研相关文件基准要求的前提下，保研率原则上不超过班级人数的 30%。
- 4、学院设置专门经费，用于（部分）支持学生国际交流，保障 50%以上的学生在本科培养期间至少有一次出国（境）学习时长不低于 3 个月。
- 5、学生退出、转入和转出严格遵循自愿、公平、公正以及双向选择原则。思想素质、心理素质、身体素质不适合在卓越班学习或不适应卓越班培养模式的学生可有一次申请转出的机会，按专业录取的学生应返回原录取专业学习，并补修原专业相关课程；按大类录取的学生应返回原录取大类，由大类工作小组根据其入学年级专业分流方案，参照大类招生专业分流方案实施细则，研究决定转入相应专业学习，并补修相应专业相关课程。一旦转出卓越班，不能再申请转入。
- 6、学院应保障对卓越班的学生从大一开始配备具有研究生指导资格的教师做导师，从大三开始配备企业工程导师，实行学校导师和企业兼职导师相结合的双导师制。

7、鼓励卓越班学生早期进入科研，利用学院科研优势，推动教师科研项目和科研实验室向试点专业学生双开放，为学生的创新实践活动提供便利条件，培养学生科研实践动手能力。

8、学生按自动化卓越人才培养实验班培养方案进行培养，达到毕业要求将获得卓越班毕业证和学位证。可联合培养或可实现双方互认并分别授予学位的项目，学生达到国（境）外院校的毕业要求获得学位后，可以直接申请中南大学的毕业证和学位证。未获得国（境）外的院校学位的，学院按本专业的培养方案，对学生所获得学分进行课程对接和评估，待学生修完所缺课程后方可申请毕业证和学位证。

9、本项目最终解释权归中南大学本科生院。

五. 联系方式

教务办联系方式（万老师，李老师）：0731-88879707

教务办公室：校本部民主楼 314